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联合重组事宜进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今日有关媒体刊登了《国家核电与中电投正组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方案将公布》的报道，公司股价涨幅达到10.01%。经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电投集团”）联系，中电投集团告知联合重组事项仍在拟制具体方案，待具体方案制订完毕后仍需上报批准。中电投集团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向公司通报重组进度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已于2015年2月4日披露了《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》，2015年2月6日披露了《股价异动公告》，分别对中电投集团与国家核电技术公司联合重组事项进行了说明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